

成都市医疗保障事务中心文件

成医中心发〔2021〕16号

成都市医疗保障事务中心 关于解决国家医疗保障信息平台运行初期 城镇职工医疗保险参保登记相关问题的通知

四川天府新区社会保险管理中心、成都东部新区公共服务局卫健
医保药监处、成都高新区社治保障局医疗保障处，各区（市）县
医保经办机构：

为解决全市上线国家医疗保障信息平台以来，因系统切换、
数据阻隔等原因造成的参保人无法办理城镇职工医疗保险缴费
等问题，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一、延长灵活就业人员医疗保险费补缴时间

由系统上线原因导致灵活就业人员中断医疗保险4个月以

